

中国民用机场协会 明 传 电 报

签 批 王瑞萍

等级

机场协会发明电〔2019〕19号

关于开展机场协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和 实施规划研究工作调研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各专业委员会：

为加强团体标准顶层设计，更好地指导团体标准建设工作，机场协会将于本年度委托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（以下简称“航科院”）开展团体标准体系建设和实施规划研究工作。建设结构合理、覆盖全面、科学适用的团体标准体系，将为机场协会团体标准科学合理立项、保证团体标准制定的质量和适用性打下良好基础。

为做好标准体系建设和标准实施规划研究，机场协会将与航科院组织开展调研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材料收集

请各专业委员会结合本专业领域业务实际，提供以下材料：

1. 提出本专业领域标准分类目录和拟制定标准项目建议。所提供的标准分类目录应科学合理、覆盖本领域专业门类，拟制定的标准项目为亟需制定和未来三到五年需要制定的标准项目。具体要求可参照国家标准 GB/T 13016-2018《标准体系构建原则和要求》相关规定。

2. 提出本专业委员会开展团体标准工作的总体思路、发展目标、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的建议。

为保证工作质量，请各专业委员会立足行业实际，结合机场建设、运行和管理现状及发展趋向，分析梳理标准需求，提出切实可行的标准体系和标准实施规划的内容建议。必要时可召开专家论证会和研讨会，广泛征求行业相关单位和专家意见。请各专业委员会于 4 月 30 日前提交上述材料。

二、现场调研交流

在对所征集材料进行研究的基础上，机场协会和航科院将以实地考察、走访交流、会议讨论等方式，组织相关单位，对各专业委员会提出的热点、难点和共性问题，以及科技创新、市场化和产业化需求迫切的领域进行调研。此项工作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。

在完成材料征集和现场交流等调研工作的基础上，航科院将进行系统的梳理、归纳、总结和研究，开展并完成《机场协会团体标准体系和实施规划研究报告》的编制工作。此项工作于 2019

年9月30日前完成。

请各专业委员会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确定具体负责人员，按时完成材料征集工作并请协助做好现场交流工作。

机场协会联络人： 范成功 010-64705667

袁俊兰 010-64755351

航科院联络人： 孙玲 010-64473362

邮箱： yuanjunlan1230@163.com



抄送：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

承办部门：标准管理部

电话：(010) 64705667
